

东山一中校园提升改造工程——附属幼儿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山一中校园提升改造工程——附属幼儿园项目已由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东发改审[2022]2号、东发改审[2022]95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东山第一中学，建设资金来源东山县财政配套、上级资金及专项资金补助，招标人为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米缙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培正路1号；

2.2.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规划校园总用地面积7063m²，总建筑面积3056.53m²（地上建筑面积2860.33m²，地下建筑面积196.2m²，建筑占地面积1283.67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寝室、教室活动区、消控室兼值班室、医务室、晨检区、隔离室、保健观察室、洗涤消毒用房、洗衣服、消防水池、消防泵房、配电房、柴油发电机房等。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1449.0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38.8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141.22万元、预备费为69万元。；

2.3. 招标范围和范围：

(1)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范围：东山一中校园提升改造工程——附属幼儿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人所提供的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更改通知、答疑纪要、工程量清单或工程预算审核书及编制说明；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市[2014]159号)《住建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可承担建筑工程施工“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工程”；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二级建造师可承担中小型规模的项目“建筑物层数<25层；单体建筑面积<30000平方米；建筑群体工程<100000平方米”；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同预算审核价为41030021元(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抗震支架30994元)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50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700个日历天(适用不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房屋建筑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①投标人应按闽建筑〔2016〕8号文要求做好福建省建筑市场综合监管平台对于建筑施工企业及相关人员的信息登记，且省外入闽施工企业应按闽建筑〔2015〕35号及闽建筑〔2015〕13号文要求在福建省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登记企业信息。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文件的精神，投标人被相关主管部门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或“欠薪黑名单”，且在管理期内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③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交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自2019年11月~2022年11月)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④根据《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闽建许〔2021〕7号)我省各级资质审批部门审批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类别的企业资质证书，按照省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建许〔2020〕2号)规定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的，以及有效期于2022年内届满的，其有效期统一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⑤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45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

年11月19日00时00分00秒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及网址)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电子招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名称及版本号)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K值取6%~10%(含6%，不含10%)]。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12月09日16:00:00。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贰拾壹万元整(¥21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18.1/18.2.1。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年12月12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9. 交易平台网址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j.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东山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创业路7号，邮编：3634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6-6067988，传真：/

联系人：高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米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新浦东路22号明发商业广场2幢3单元2110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mt2020916@126.com

电话：0596-2182266，传真：0596-2182266

联系人：小李、小林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东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东山县西埔镇白石街341号，东山县西埔镇白石街府后路

联系电话：0596-5883512、0596-588844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东山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东山县西埔镇景运巷3号（电信大楼西侧）

联系电话：0596-5888600